



股票代码：688505

股票简称：复旦张江

编号：临 2021-006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12 号），同意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复旦张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9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400.0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9,967.61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432.3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全部到位，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502 号验资报告。

2、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2,684,414.54 元，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1,104,782.5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32,449,247.49 元，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4,0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99,676,104.72
募集资金净额	974,323,895.28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252,684,414.5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10,809,766.75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32,449,247.49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8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开发区支行以及于2020年6月9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均正常履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开发区支行	455979787895	216,471,602.6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121907535710633	185,228,592.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62020060260	330,749,052.67
合计		732,449,247.4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830.5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于2020年6月24日出具了《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6月19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0）第2763号）。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1）。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5.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本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6.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进展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

经鉴证，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复旦张江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复旦张江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2020年度，复旦张江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2020年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



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二)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附表 1: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432.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8.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8.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海姆泊芬美国注册项目	不适用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1,689.40	1,689.40	-21,310.60	7.35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物医药创新研发持续发展项目	不适用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5,739.74	5,739.74	-18,260.26	23.92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泰州复旦张江少数股权项目	不适用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7,839.30	17,839.30	-160.70	99.11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5,000.00	65,000.00	65,000.00	25,268.44	25,268.44	-39,731.56	38.8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2,830.50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本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0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